

提高站位统筹谋划 履职担当服务大局

呼铁两级法院以党建引领“+”全面推动创新发展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旭军

导读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指出:“各级党委要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业务,坚持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一起谋划、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使各项举措在部署上相互配合、在实施中相互促进。”为了把讲话精神转化为推动法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巨大动力,把总书记的殷殷嘱托转化为司法为民的务实举措,呼和浩特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党组结合自治区高院党组提出的“创新管理年”活动要求,经过反复酝酿,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并通过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的实践试点,以及党建引领抗击疫情的实践大考,将党建引领“+”活动在两级法院全面推开,以党建的高点引领方向,以党建的能动促进工作,推动党建与审判执行工作有机融合、协同发展,有效促进法院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



开展“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主题党日活动。



呼铁两级法院融合党建扶贫基地揭牌仪式。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呼铁中院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签署友好法院协议。

1 坚持党建内涵引领 融合创新驱动发展

党建引领“+”活动是落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有效实践载体,是新时代创新法院治理的必然趋势。呼铁中院党组研究确定了以“党建引领抗击疫情”“党建引领审判执行”“党建引领司法能力建设”“党建引领制度建设”“党建引领群团建设”“党建引领文化建设”“党建引领作风纪律建设”“党建引领脱贫攻坚”八大重点工作,编制下发了党建引领“+”活动的总体实施方案和八个专项实施方案,形成了两级法院党组与党支部“三核引领、多点突破、融合互动”的格局。

呼铁两级法院开展的党建引领“+”活动,第一层含义是“党建”,包括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反腐倡廉建设、纯洁性建设等,具有鲜明的党性和实践性,指导党在不同时代、不同情况下工作与活动。在长期执政的历史条件下,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是一个重大现实问题,直接关系到我们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



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3 突出特色彰显优势 压实责任激发干劲

近年来,呼铁中院党组全力推进法院工作创新发展,把党建引领贯穿法院工作各方面和全过程,构建起了特色鲜明、成效显著的党建引领工作新模式。

一是突出“四级书记带头”。即中院党组书记、机关党委书记、基层院党组书记和党支部书记四级书记带头践行党建引领工作,其他党组成员履行“一岗双责”。

二是落实了“由谁来抓”的责任。两级法院党组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必须成为带头履职、管党治党、善抓基层的书记。该担的责任必须担起来,把党建工作抓到位,让以审判执行为中心的法院全面建设强起来。抓党建必须抓责任制,抓责任制必须抓责任人,要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切实把压力传导到边到底,把责任压实到基层每个党组织、每一名领导干部,确保了各项建设落实落细落到位。

三是明确“怎么抓好”的要求。要把党建责任扛在肩上,亲自谋划,定好责任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推动党建责任由“软”变“硬”,党建任务由“虚”变“实”,党建工作由弱变强。中院机关配套出台了《呼铁中院机关落实党建引领“+”活动任务分工表》《呼铁中院机关落实党建引领“+”活动责任清单》,每一个重点内容,分别确定了一名院领导担任责任领导,确定了一名联络员和一名牵头负责人,而且明确了相应的参与部门。将责任细化到人,量化到岗,形成上下贯通、层层负责、全面全员的责任链,确保了任务明确、履责有依、问责有据。党组成员树立“一盘棋”思想,对自己牵头负责的工作抓细、抓好,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2 党建引领多点发力 八大工作全面开花

党是指引方向的灯塔。呼铁两级法院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法院的各项工作中,以党建引领重点任务,以重点任务带动全面建设,实现党建和业务相互促进、共同发展,以此推动呼铁两级法院各项工作全面发展。

——党建引领抗击疫情。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是突发性工作,也是一项急难险重任务。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呼铁中院党组第一时间制定下发《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开展“双四一”活动的通知》,号召各基层党组织在防控疫情斗争中,扎实筑牢政治、思想、知识、防护“四个堡垒”;号召两级法院广大党员在防控疫情斗争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争当“四个标兵”。两级法院均建立了党员先锋队,成立了党员先锋队,构筑起了群防群控的严密防线。呼铁两级法院坚持“党建引领抗击疫情”,采取了实实在在的硬核举措,取得了突出的抗疫成绩,《人民法院报》先后三次介绍了呼铁两级法院抗击疫情的先进经验,《内蒙古法制报》以两个连版进行了集中报道。《中国新闻网》《中国法院网》《共产党员网》《法制网》《人民法治网》《北疆党建》等十余家主流媒体刊发数十篇长篇通讯,产生了广泛深刻的社会影响。

——党建引领审判执行。审判执行是法院的中心工作。呼铁中院党组号召党员法官勇挑重担,敢于担当,率先垂范,在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审理中,全过程、全方位、全细节引领审判工作,努力使审判质效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以呼铁法院为例,该院有12名党员法官(院领导5名),其中党员11名。通过综合考量案件性质、案由、标的额、当事人数量、疑难、复杂程度、社会关注度等七个维度,共同认定疑难复杂案件。全院成立3个民事组(保险类、建工类、侵权类),1个刑事组,该院院领导带头办案,11名党员法官主动请缨,主动承担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审理。按照以系统方案原则为主,人工调整为辅原则,承办人接收案件后,认为符合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类型,经分管院长同意后,由党员法官自愿选择承办。目前,已将6起当事人人数众多、诉讼标的大的、法律关系复杂的案件全部由院庭长承办。此外,该院还明确了党员法官承办重大疑难复杂案件的质效指标,要达到“三不得”(不得扣除案限;不得有发改、再审;不得有不良反映)、“四个100%”(结案率100%、庭审公开率100%、裁判文书上网率100%、智能文书编写应用率100%),有效促进了审判质效的提升。

——党建引领司法能力建设。为了提升审判人

员的司法能力和水平,不断积累经验,呼铁中院党组结合两级法院实际,将最高人民法院周强院长提出的“八个能力”,归纳总结为“五大能力”,分别是政治能力、审判执行能力、司法调研能力、司法保障能力和信息化应用能力,对各党支部都制定了能力提升任务与指标,并开展了“五个一”工程,即每名法官每年“主持经验交流讲座一次”“撰写学术论文一篇”“编写案例一篇”“组织庭审观摩一次”“提供优秀庭审或典型案例素材一个”,并将完成情况纳入绩效考核范围,政治部与办公室负责对两级法院司法能力提升工作进行部署、督查、评估、验收和表彰。号召各支部书记发挥带头引领、先锋模范作用,推动两级法院形成大学习、大调研、大讨论的浓厚氛围,促进司法能力和司法公信力提升。

——党建引领制度建设。2020年是推进落实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自治区高院党组确定的“创新管理年”。呼铁中院党组把加强制度建设作为落实高院“管理创新年”活动的重要抓手,年初即在两级法院开展了“能力建设制度化体系”专项活动,进行了全面的制度废改立工作。中院各部门、各基层院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对现有制度进行甄别梳理,该废除的废除,该完善的完善,并根据新情况新要求该立的立。两级法院共建立六大类制度439项,涵盖了审判管理、人事管理、后勤管理、政事管理、安保管理、群团管理等方方面面。院领导及庭室长带头执行制度,宣讲制度,提升了全体干警执行制度的自觉性。政治部与监察室督导日常落实,党组每季度听取制度落实及任务完成情况的报告。两级法院办文办会办事进一步规范,机关政治生态进一步净化,用制度管人、管事、管事的态势基本形成。两级法院制度建设的全覆盖推进了各项工作有机衔接、融会贯通,促进审判质效稳步提升,两级法院审判各项指标稳居自治区法院前列。

——党建引领群团建设。在呼铁两级法院中,团员青年比例非常高,以中院机关为例:35岁以下的青年共48人,其中党员13人,团员35人,占比73%。呼铁两级法院健全了团委、工会和法官协会等群团组织,坚持“党建带群建、群建服务党建”的原则,围绕“共建组织、共建阵地、共建队伍”的要求,推动党建工作与工会、共青团、法官协会等群团工作有机统筹、深度融合,助力团员青年在推动铁路法院改革发展的实践中建功立业。

——党建引领文化建设。呼铁中院党组把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加强法院文化建设的有关规定,作为

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绝对领导的一项政治要求,主要领导挂帅,分管领导牵头,压紧压实责任。坚持党建引领,提出了“三个注重”,即注重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干警的主题,注重突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引领功能,注重突出党的创新理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党的建设、廉政建设等内容。两级法院党组树立了“开放式文化的理念”,成立了文化建设团队,征集提炼了院训、院歌、法院精神和法院 logo,积极参与驻地盟市、自治区、全国法院举办的文化活动和竞赛评比。2019年,呼铁法院干警在全国法院优秀原创歌曲征集评选中荣获三等奖,包铁法院被评为全国法院宣传工作先进单位。文化建设的蓬勃发展,为铁路法院改革发展提供了强大的价值引导力、文化凝聚力和精神推动力。

——党建引领作风纪律建设。呼铁中院党组聚焦思想作风、司法作风、工作作风、廉政风险防控及日常监督四个方面,坚持做到两个“充分发挥”,即充分发挥党组的主体责任和领导班子的“一岗双责”,充分发挥司法巡查、审务督察、各部门兼职廉政监察员监督等机制作用,形成监督工作合力。同时,扎实开展了“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专题教育、“以案释德、以案释纪、以案释法”警示教育、“三个规定”专项整治等“三项队廉治”,推动法院政治生态、司法生态、院风院貌持续向好发展。

——党建引领脱贫攻坚。脱贫攻坚任务是党中央、习近平总书记亲自部署的国字号工程,也是我们法院必须尽全力完成的政治任务。呼铁两级法院主要从两个方面发力:一是与赤峰巴林右旗查干诺尔镇签订《党建融合扶贫共建协议书》,创新探索出党建融合助力脱贫攻坚新渠道,呼铁两级法院坚持“融合党建+产业带动+致富信息定制+菜单式法律宣传+一对一结对帮扶”多轮驱动的路子。2019年初,呼铁两级法院发动干警爱心捐款三万余元,在查干诺尔镇上石村、下石村捐建了两个大棚,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蔬菜,年收入达四万余元。同时,积极开展“送法下乡”“送致富信息下乡”活动,一对一结对帮扶贫困户,受到当地群众的一致好评。二是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乌兰察布市乌兰哈达苏木苏勒图村进行定点帮扶。中院党组在人力、物力、财力多方给予支持,产生了良好的效果。

呼铁两级法院针对以上重点工作,出台了“八项重点工作”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制定了任务书,画定了路线图,明确了时间表,落实了责任人,对每项重点工作实行项目化动态考核管理,形成实施方案、责任清单、履责报告、检查考核、督促整改等制度闭环。

4 发挥五个引领作用 凝聚创新发展共识

呼铁两级法院通过党建的引领作用,把法院的中心工作放在更高的高度去看去做,真正实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宗旨。

为了充分调动各级党组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推动党建引领“+”活动走向深入,两级法院党组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坚持“书记抓、抓书记”,把关定向,排忧解难,深入支部抓支部。中院机关党委注重试点探索,经验开路,典型引路,注重分类指导和督促检查。各党支部切实承担起工作职责,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着力推动党支部建设工作创新。各级党组织强化“五个引领”,推动形成由中院党组统一领导、机关党委统筹协调,各党支部具体组织、齐抓共管、全员参与的工作格局。

——强化政治引领。呼铁两级法院党组把加强政治建设,落实“两个维护”的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中。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引导党员干部践行“三个表率”,争做“两个维护”的坚定贯彻者,切实把“两个维护”体现在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具

体行动上,体现在扎实推进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实际成效上,体现在广大法院干警的日常言行上,做到维护意识强、维护能力强、维护行动实。

——强化思想引领。呼铁两级法院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永恒课题和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初心、守初心、践初心。重点解决政治理论学习抓得不够深入、个别干警大局观念不够强、政治站位不高,对待铁路法院司法改革有消极抵触情绪等问题,加强学习领悟要义,成立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建立形成“党组统筹部署、机关党委牵头谋划、各级党组织负责、学习小组落实”的创新理论机制。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心入脑。

——强化组织引领。党支部要切实承担起直接教育党员、管理党员、监督党员和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党支部书记严格执行党支部各项工作制度,层层压实机关党委主体责任,呼铁两级法院通过佩戴党员徽章、创建党员先锋岗、党员承诺践

诺、“过政治生日”等措施,增强党员意识、党性修养和党纪观念。

——强化作风引领。坚持“严字当头”,持续整治“四风”问题,重点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重点解决工作不积极,奉行好人主义,接受任务拮据怕重,工作消极应付,工作推进不力等问题,在两级法院持续深化纪律教育,健全完善“马上办”工作制度,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注重抓早抓小,发现党员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谈话函询、教育提醒,做到早发现、早批评、早纠正。推动形成求真务实、争先创优、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

——强化文化引领。党建文化是党的建设灵魂与活力之源,要坚持以党建文化作为法院文化建设的核心引领,两级法院组织开展“支部建在庭、先锋亮在岗、党旗红在院”活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方式把法院文化建设融入到庭工工作的各个方面,为队伍建设、审判工作、政务管理提供有力的精神动力、智力支持和文化支撑,打造法院文化新高地。